(上接99版)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分别于 2026 年 4 月 15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内容详见 2026 年 4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所披露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3、议案 5、议案 6、议案 8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 8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沈振宇先生、王翔先生、张诗超先生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496	恒为科技	2026/4/28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6 年 5 月 7 日上午 09:30 — 11:30，下午 13:00 — 17:00。

（二）登记地点：上海市闵行区陈行路 2388 号 8 号楼 6 楼恒为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三）登记方式：

1、现场登记：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除出示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外，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

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原件、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的，代理人除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外，还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原件。

2、传真登记：

传真登记时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传真须在 2026 年 5 月 7 日 17:00 前传真至公司证券部），将上述文件传真至公司，电话确认后方视为登记成功。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务必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本公司。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会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自行安排交通、食宿等费用。

2、联系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陈行路 2388 号 8 号楼 6 楼公司证券部，邮编：201114。

3、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公司董事会秘书：王翔；证券事务代表：王蓉菲

联系电话：021-61002983；传真：021-61002388；

邮箱：securities.affairs@embedway.com

特此公告。

恒为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4 月 17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恒为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6 年 5 月 8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授权董事会决定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	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5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8	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发放情况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496 证券简称：恒为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4

恒为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计提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为更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恒为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状况及 2025 年度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公司及下属单位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对其中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经评估测试，2025 年度公司因上述事项共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41,481,085.16 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 元

序号	项目	计提金额（经审计）	备注
1	信用减值损失	979,461.85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坏账损失、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2	资产减值损失	40,501,623.31	存货跌价损失、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合计		41,481,085.16	

二、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说明

1、信用减值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 – 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对各类金融资产进行分类，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进行会计计量及减值处理。对于应收账款、应收票据，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其他应收款，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经测试，2025 年共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979,461.85 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 元

信用减值损失	计提金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292.12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972,111.6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864,764.52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125,593.14
合计	979,461.85

2、资产减值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 – 存货》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经测试，2025 年公司共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40,501,623.31 元。

单位：人民币 / 元

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金额
存货跌价损失	40,301,623.31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200,000.00
合计	40,501,623.31

三、计提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能够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状况及 2025 年度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减少公司合并报表利润总额共计 41,481,085.16 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恒为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4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3496 证券简称：恒为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6

恒为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公司与关联方产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正常业务往来，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双方价格均按照市场公允价计算，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关系，对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影响。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6 年 4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5 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因正常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有利于公司提升规模效应和盈利能力。公司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的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公允、合理，关联方按照合同规定享有其权利、履行其义务，未发现通过关联交易转移利益的情况，未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产生负面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 2026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出于公司自身利益考虑，且为公司经营发展所必要，不存在向关联方或其他第三方输送不正当利益的情形；2026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符合市场规律和公司实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

2026 年 4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其中董事王翔先生、张诗超先生回避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二）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人民币 / 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预计	上年实际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金额	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商品及服务	上海圣铭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圣铭”）	500,000.00	-	报告期内实际未发生商品的采购
	北京勤慕数据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勤慕”）	8,000,000.00	-	报告期内实际未发生商品的采购
	南京云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云玑”）	2,000,000.00	216,056.60	报告期内项目实施延迟交易减少
	小计	10,500,000.00	216,056.60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北京勤慕	35,000,000.00	14,303,537.46	报告期内项目实施延 迟交易减少
	南京云玑	2,000,000.00	-	报告期内实际未发生商品的销售
	上海灵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灵亨”）	2,000,000.00	-	报告期内实际未发生商品的销售
	湖南海诚宇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诚宇信”）	35,000,000.00	8,197,513.30	报告期内项目实施延 迟交易减少
	小计	74,000,000.00	22,501,050.76	
向关联人收取技术许可使用费	上海织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织光”）	1,500,000.00	-	报告期内实际未发生
	小计	1,500,000.00	-	

二、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2026 年度公司预计向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 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商品及服务	上海圣铭	500,000.00	不超过 0.2	-	-	-	预计本年度存在采购需求
	北京勤慕	2,000,000.00	不超过 0.8	-	-	-	
	南京云玑	1,000,000.00	不超过 0.5	-	216,056.60	0.03	-
	小计	3,500,000.00	不超过 1.5	-	216,056.60	0.03	-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及服务	北京勤慕	30,000,000.00	不超过 5.0	7,586,283.17	14,303,537.46	1.37	预计本年度销售金额会有增长
	南京云玑	1,000,000.00	不超过 0.5	-	-	-	-
	上海灵亨	1,000,000.00	不超过 0.5	-	-	-	-
	海诚宇信	15,000,000.00	不超过 2.5	-	8,197,513.30	0.78	预计本年度销售金额会有增长
	小计	47,000,000.00	不超过 8.5	7,586,283.17	22,501,050.76	2.15	-
向关联人收取技术许可使用费	上海织光	1,000,000.00	不超过 0.5	-	-	-	-
	小计	1,000,000.00	不超过 0.5	-	-	-	-

三、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上海圣铭电子有限公司

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2564837148C

住所：上海市闵行区珠城路 158 号 903A 室

法定代表人：易莹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 万元

经营范围：电子、普通机械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仪器仪表、机械设备、电子产品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历史沿革及主要股东：上海圣铭于 2010 年 11 月成立，上海圣铭目前股权结构为本公司持股 25%，易莹持股 75%。

关联关系：公司直接持有上海圣铭 25%股份，构成关联关系。

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上海圣铭前期与公司执行的同类关联交易都顺利完成；上海圣铭目前经营、财务及资信状况良好，具备持续履约能力。

（二）南京云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统一信用代码：91320114MA1WYC3J0J

住所：南京市雨花台区大周路 32 号 2 幢北楼 1732-1734 室

法定代表人：海永军

注册资本：人民币 2134.6624 万元整

经营范围：信息技术、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电子设备、通讯设备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历史沿革及主要股东：南京云玑于 2018 年 7 月成立，南京云玑目前股权结构为江苏易安联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持股 34.1286%、嘉兴鸣折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23.4229%，本公司持股 21.8926%，上海浩丰晟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7.6555%，南京市炘熠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7.5419%，浙江容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5.3584%。

关联关系：公司直接持有南京云玑 21.8926%股份，公司董事王翔先生担任南京云玑董事，构成关联关系。

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南京云玑前期与公司执行的同类关联交易都顺利完成；南京云玑目前经营、财务及资信状况良好，具备持续履约能力。

（三）北京勤慕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统一信用代码：91110108MA01AL2C0J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天秀路 10 号中国农大国际创业园 2 号楼五层 5372

法定代表人：游泳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光通信设备制造；光通信设备销售；云计算设备制造；云计算设备销售；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通信设备制造；计算机系统服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软件外包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历史沿革及主要股东：北京勤慕于 2018 年 3 月成立，北京勤慕目前股权结构为本公司持股 42%，游泳持股 30%，天津领创普联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28%。

关联关系：公司直接持有北京勤慕 42%股份，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张诗超先生担任北京勤慕董事，构成关联关系。

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北京勤慕前期与公司执行的同类关联交易都顺利完成；北京勤慕目前经营、财务及资信状况良好，具备持续履约能力。

（四）上海灵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信用代码：91310110598121914Y

住所：上海市杨浦区其青路 488 号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金航程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从事计算机、软件、通讯设备、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通讯设备销售；信息安全设备销售；通讯设备、计算机设备（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加工生产；汽车旧车销售；汽车新车销售；卫星技术综合应用系统集成；卫星导航多模增强应用服务系统集成；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历史沿革及主要股东：上海灵亨于 2012 年 6 月成立，上海灵亨目前股权结构为金航程持股 34.7071%，上海昌德长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26.2079%，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恒为未来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为未来”）持股 10.0000%。

关联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恒为未来直接持有上海灵亨 10%股份，公司委派担任董事一名，因联营构成关联关系。

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上海灵亨目前经营、财务及资信状况良好，具备持续履约能力。

（五）湖南海诚宇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统一信用代码：91430121329442263

住所：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梅溪湖街道泉水路 461 号长沙健康医疗大数据产业孵化基地 1-2# 楼、2# 楼 301 室、302 室、303 室、305 室、306 室

法定代表人：赵治国

成立日期：2015 年 03 月 20 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整

经营范围：应用软件、计算机硬件的开发；网络技术、电子产品、通信产品的研发；计算机硬件、计算机软件的销售；机电设备、显示器件、计算机整机、计算机外围设备、计算机应用电子设备、通信设备的制造；安全系统监控服务；集成电路设计；电子工程设计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企业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及信息资料的处理和保管；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历史沿革及主要股东：海诚宇信于 2015 年 3 月成立，海诚宇信目前股权结构为武汉浩深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 49.00%，公司全资子公司恒为未来持股 24.00%，赵治国持股 22.00%，张健持股 5.00%。

关联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恒为未来直接持有海诚宇信 24.00%股份，构成关联关系。

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海诚宇信前期与公司执行的同类关联交易都顺利完成；海诚宇信目前经营、财务及资信状况良好，具备持续履约能力。

（六）上海织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信用代码：91310000MACWMA46X3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正旭路 1058 号 24 幢三层、四层

法定代表人：胡德勇

注册资本：1500 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智能机器人的研发；工业机器人制造；工业机器人销售；智能机器人销售；工业机器人安装、维修；服务消费机器人制造；服务消费机器人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通信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特殊作业机器人制造；建筑物清洁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历史沿革及主要股东：上海织光于 2023 年 8 月成立，上海织光目前股权结构为嘉兴同旭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51.00%，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恒为未来持股 25%，新余易泓合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股 12%，上海熠直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12%。

关联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恒为未来持有上海织光 25%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德勇先生担任上海织光董事，构成关联关系。

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上海织光目前经营、财务及资信状况良好，具备持续履约能力。

四、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1.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2026 年度公司预计向上海圣铭采购元器件。

2026 年度公司预计向北京勤慕销售网络可视化基础架构组件，北京勤慕在金融、能源等细分行业市场提供流量可视化产品、应用软件、解决方案与增值服务。公司依托市场优势地位和渠道，开拓能源行业市场网络可视化业务过程中，预计向北京勤慕采购相关解决方案、应用软件、定制化服务。

2026 年度公司预计向南京云玑销售云桌面硬件平台、基于国产芯片的计算平台及其配套产品，公司预计向南京云玑采购云桌面系统和相关技术开发服务。

2026 年度公司预计向上海灵亨销售嵌入式网络与计算模块、国产自主服务器等智能系统平台产品。

2026 年度公司预计向海诚宇信销售网络可视化和国产信创硬件产品。

2026 年度公司预计向上海织光提供技术许可使用。

2.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产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正常业务往来，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双方价格均按照市场公允价计算。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与关联方产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正常业务往来，关联方拥有的产品资源和优势，有利于公司资源的合理配置及生产效率的提高，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

2.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双方价格均按照市场公允价计算，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重大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日常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特此公告。

恒为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4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3496 证券简称：恒为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9

恒为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众华所”)成立于 1985 年 9 月，是在上海注册的中国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原名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1993 年起从事证券服务业务。2013 年 12 月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事务所，事务所更名为：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 1630 号 5 幢 1088 室。

首席合伙人：陆士敏。

2025 年末合伙人人数为 76 人，注册会计师共 343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189 人。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5 年经审计的业务收入总额为人民币 52,237.70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43,209.33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16,775.78 万元。

2025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83 家，上市公司审计收费总额：9,758.06 万元。众华所提供服务的上市公司中主要行业为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以及建筑业等，众华所提供审计服务的上市公司中与本公司同行业客户共 16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众华所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 20,000 万元，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1）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纠纷案：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已生效未执行案件涉及金额 80 万元。另有 3 案尚未判决，涉及金额 4 万元。

2）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纠纷案：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尚无生效判决。

3.诚信记录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最近三年受到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6 次、自律监管措施 5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34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16 次，自律监管措施 5 次，未有从业人员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

（二）项目成员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陈斯奇，201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 年开始在众华所执业、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 6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岳靖宜，2020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5 年开始在众华所执业，2026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 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复核合伙人：孙立倩，2000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7 年开始在众华所执业、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截至本公告日，近三年复核 4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复核合伙人最近三年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项目合伙人陈斯奇、签字注册会计师岳靖宜、复核合伙人孙立倩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5 年度审计费用合计人民币 102 万元（不含税，下同），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70 万元，内部控制报告审计费用 25 万元，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报告 7 万元。2025 年度审计费用系按照众华所提供审计服务的性质、繁简程度等确定，与 2024 年度审计费用基本维持不变。

2026 年度审计费用将参考行业收费标准，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审计委员会在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过程中的履职情况及审查意见

1、履职情况

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年度经营情况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和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审计评价。在本年度审计过程中，与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通过初步业务活动制定了具体的审计计划。在本年度审计工作进场前、进场后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均与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必要的沟通。

2、审查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执业资质；已足额购买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具备投资者保护能力，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其项目组成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均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的过程中，严格遵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计程序，收集了适当、充分的审计证据，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计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董事会对本次聘任会计事务所相关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会计报表审计、内部控制审计，并同意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具体的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 2026 年度的审计费用。

（三）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恒为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4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3496 证券简称：恒为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8

恒为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如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等；

● 投资金额：恒为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5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一、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1、管理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充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低风险、流动性高的理财产品，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2、投资品种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部分自有资金拟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或进行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

3、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4、实施方式

在上述额度、期限范围内，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授权期限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5、信息披露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要求及时公告购买相关产品的具体情况。

6、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二、资金来源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用于现金管理的资金为闲置自有资金，合法合规。

三、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5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的现金管理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并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投资产品运作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五、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1、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日常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日常经营运转，不会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2、通过对部分自有资金适度、适时地进行现金管理，有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使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获得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恒为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4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3496 证券简称：恒为科技

恒为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报告摘要

第一节重要提示

1、本摘要来自于《恒为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议题的相关影响、风险和机遇，以及公司持续发展战略等相关事项，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恒为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报告》报告全文。

2、《恒为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报告》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第二节报告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股票代码	603496
公司简称	恒为科技
公司名称	恒为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范围	合并报表范围
时间范围	2025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依据	报告编制遵循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4 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4 号——可持续发展报告编制》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参考全球可持续发展标准委员会《GRI 可持续发展报告标准》（GRI Standards）、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社会责任指南》（GB/T 36000-2015）、国际标准化组织《社会责任指南》（ISO 26000）以及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国企业社会责任报告编写指南》（CASS-ESG6.0）等标准并结合公司现阶段发展水平与 ESG 实际情况进行编写。

2、可持续发展治理体系

（1）是否设置负责管理、监督可持续发展相关影响、风险和机遇的治理机构：√是，该治理机构名称为“董事会 + 管理层 + 各职能部门”三级架构 ESG 管理体系。公司董事会负责制定公司的 ESG 策略、审议 ESG 重要风险；公司管理层负责统筹联合各职能部门推进 ESG 策略的落地，监督 ESG 举措的落实；各职能部门负责推动 ESG 重要议题的实施与落实。

（2）是否建立可持续发展信息内部报告机制：√是，报告方式及频率为 _ 由公司各职能部门定期收集、整理公司 ESG 相关数据，并向董事会汇报。报告频率与 ESG 报告编制及审议周期同步。

（3）是否建立可持续发展监督机制，如内部控制制度、监督程序、监督措施及考核情况等：√是，相关制度或措施为 公司于 2024 年制定了《恒为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环境、社会及治理（ESG）管理制度》，将 ESG 理念全面纳入企业发展方向和规划，建立健全 ESG 工作的管理机制。

3、利益相关方沟通

公司是否通过访谈、座谈、问卷调查等方式开展利益相关方沟通并披露：√是 □否

| 利益相关方 | 关注内容